



## 第一章 服饰概说

人的基本生活可概括为衣、食、住、行四个方面,其中“衣”被置于首位,从中可见服饰在社会生活中占据重要地位,服饰与人相伴一生,人的生命历程无时无刻不与服饰相联系。服饰既为穿着者御寒遮羞,又能发挥装饰美化的作用。同时,人又是服饰的载体,服饰只有穿戴在人体上,才能显现其魅力和价值,可以说两者既相辅相成又相得益彰。恩斯特·卡西尔(Ernst Cassirer)指出人是符号的动物,“符号化的思维和符号化的行为是人类生活中最富代表性的特征,并且人类文化的全部发展都依赖于这些条件”<sup>①</sup>。服饰也是一种象征符号,其中蕴涵了丰富的历史、宗教、审美、功利、生理等诸多动因和象征意义。因此,服饰也被视为无声的语言,正如莎士比亚所言——从衣品见人品,便是对服饰特点的总结。

### 第一节 服饰的起源

服饰文化是人类迈向文明社会的重要标志。“服”与“饰”并称,却又各有所指。“服”即服装,主要指用来遮盖身体的物品;“饰”为佩饰,是用来点缀的辅助品,以增加穿戴者的美感。服装

<sup>①</sup> (德)恩斯特·卡西尔著,甘阳译:《人论》,上海译文出版社,1985年,第8页。



和佩饰,两者密切关联,不可分割。

#### 一、服装的起源

众所周知,服饰不是自然物,而是社会经济活动的产物。在现代社会,服饰甚至被看成是一门高雅的艺术,被誉为是继文学、美术之后的“第八艺术”<sup>①</sup>。服饰的发明和衍变经历了漫长的过程,古人探讨服饰的起源,往往追溯到上古三皇五帝时代。《庄子·盗跖》曰:“古者民不知衣服,夏多积薪,冬则煬之……神农之世……耕而食;织而衣。”<sup>②</sup>“神农之世”固然是模糊的时间范畴,然而从进化论的角度分析,人类穿衣的历史可以追溯到距今数万年前,考古学家在早期人类遗址中曾发现过纺轮、骨针等用以制作和加工服饰的工具。

穿着服饰是人类特有的行为,在纺织品尚未发明之前,先民们就地取材,选择自然界现成的材料来制作服装。西方人类学家研究智人的行为发现,欧洲的尼安德特人已经掌握了一系列处理和加工兽皮的方法,这是由史前人类狩猎采集的生产方式决定的。我国历史文献中也保存了上古时期人类穿衣的材料资料,《礼记·礼运》曰:“昔者先王未有宫室,冬则居营窟……未有丝麻,衣其羽皮。”<sup>③</sup>《韩非子·五蠹》追溯人类茹毛饮血的时代曰:“妇人不织,禽兽之皮足衣也。”<sup>④</sup>《续汉书·舆服志》论述

<sup>①</sup> 张竞琼著:《服装艺术:衣品如人品》,安徽美术出版社,2002年,第4页。

<sup>②</sup> (战国)庄周著,(清)王先谦集解:《庄子集解》卷八《盗跖》,上海书店出版社,1992年,第197页。

<sup>③</sup> (汉)郑玄注,(唐)孔颖达等著:《礼记正义》卷二十一《礼运》,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第416页。

<sup>④</sup> (战国)韩非著:《韩非子》卷十九《五蠹》,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第153页。

上古时代,曰:“衣毛而冒皮。”<sup>①</sup>可见,兽皮就是较为适用的材料之一,人类取之以遮体御寒,逐渐有了服饰穿着的意识和习惯。

北京周口店龙骨山距今约1.8万年前的山顶洞人遗址中,曾发现过磨制的骨针。辽宁海城小孤山遗址也曾出土类似的骨针。河南舞阳距今约7000~8000年前裴李岗文化墓葬发现的骨针,横剖呈圆形,尾部有圆孔,孔径约0.1厘米,尖稍残,残长10.6厘米。<sup>②</sup>类似的骨针在陕西临潼白家遗址和河南武安磁山遗址第一期、第二期文化中均大量存在。<sup>③</sup>浙江余姚河姆渡遗址各期文化堆积中都有骨针出土,其中第一期文化堆积中共出土61枚骨针,41枚骨质管状针。<sup>④</sup>骨针是缝纫的基本工具,也是制作服装的初级步骤。伯恩斯(E. M. Burns)与拉尔夫(P. L. Ralph)在《世界文明史》中曾说:“发明了针,他们(原始人)不会织布,但缝在一起的兽皮就是一种很好的代用品。”<sup>⑤</sup>原始人穿针引线,将兽皮等改造成更适于人体穿着的形状,这也是人类有意识地制作服装的发端。

服饰从最初的简单粗陋到后来的繁花似锦,经历了漫长的发展过程。《白虎通义》卷二《号篇》追述人类早期的服装,言太古之时,衣韦衣,“能覆前而不能覆后”。<sup>⑥</sup>从中不难想象服饰的初创阶段是何等简陋粗糙。日本学者原田二郎在《西方服饰史》

① 《后汉书》卷三十《舆服志》,中华书局,2002年,第3661页。

② 河南省文物研究所:《河南舞阳贾湖新石器时代遗址第六次发掘简报》,《文物》1989年第1期。

③ 河南省文物管理处等:《河南武安磁山遗址》,《考古学报》1983年第3期。

④ 参见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河姆渡——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2003年,第111~112页。

⑤ 转引自华梅著:《人类服饰文化学》,天津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16页。

⑥ 《汉》班固等编撰,《清》陈立疏证,吴则虞点校:《白虎通疏证》卷二《号》,中华书局,1997年,第44页。

一书中说:“一般论及服装史的开端,就会想到带子或细绳。人类古时是集体进行狩猎活动的,大概是杀死猎物时当场分食果腹。及至冰河期住进洞穴,就发生了搬运猎物的需要,这时就在躯干上系结带子或细绳,使两手能自由活动进行搬运,也用以携带武器。”<sup>①</sup>

人类有目的地着装,脱离赤身的原始状态,当兽皮树叶再不能满足人类的着装要求时,新的服装加工技术随之产生。《周易·系辞下》曰:“黄帝、尧、舜垂衣裳而天下治,盖取乾坤。”晋韩康伯注曰:“垂衣裳以辨贵贱,乾尊坤卑之义也。”唐孔颖达疏曰:“以前衣皮,其制短小,今衣丝麻布帛所作衣裳,其制长大,故云垂衣裳也。”<sup>②</sup>《淮南子·汜论训》又曰:“伯余之初作衣也,绩麻索缕,手经指挂,其成犹网罗。后世为之机杼胜复,以便其用,而民得以掩形御寒。”<sup>③</sup>可见纺织的出现,是人类继穿着兽皮之后的重要发明,是服饰发展史上的一次重大飞跃。

仰韶文化的各处遗址中都曾发现数量众多的陶制、石制纺轮等纺织工具。特别是半坡遗址,总共发现52件纺轮,此外,在陶器上也可见有纺织品的印痕。在其他新石器时代人类遗址中,也都曾有过类似的发现,湖北天门石家河遗址曾发现过大量石制和陶制纺轮。而纺织品实物也曾在遗址中发现。1958年浙江吴兴钱山漾遗址发现了距今约4700年的丝织品、麻织品残

① (日)原田二郎、丹野郁著,康明瑶、陈秉璋译:《西方服饰史》,山西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3页。

② (晋)韩康伯注,(唐)陆德明音义,(唐)孔颖达疏:《周易注疏》卷十二《系辞》,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第271页。

③ 《汉》刘安等著,高诱注:《淮南子注》卷十三《汜论训》,上海书店出版社,1992年,第211页。

片以及苧麻绳<sup>①</sup>；江苏吴县草鞋山良渚文化遗址，曾出土距今约5400年的葛布残片；1978年福建崇安武夷山岩墓船棺发现距今约3400年的苧麻布。这说明史前时代人类已经开始从事纺织，制作服装的技巧和工艺有了更大的飞跃。

中国是丝绸的故乡，1926年山西夏县西阴村新石器时代的遗址中，发现了半个经过人工切割的蚕茧，距今约5600~6080年。<sup>②</sup>在新石器时代聚落遗址中，发现过许多蚕形的玉、石器。河北正定县南杨庄仰韶文化晚期遗址中，曾发现两件陶质蚕蛹，长2厘米。<sup>③</sup>该处遗址经过碳-14测定，距今约5400±70年。据郭鄂先生的研究，中国家蚕起源的时间当在公元前3500年之前，家蚕起源的地区当在黄河中下游，由此可知在公元前3500年以前河北正定地区是我国养蚕中心之一，或是养蚕缫丝织绸的传播地区之一。距今约5500年前黄河中下游地区已开始家蚕驯化的创造性工作。<sup>④</sup>

## 二、佩饰的起源

人类装饰品的历史可以追溯到遥远的史前时代。早期人类遗址的考古发掘，都曾发现环钏类装饰品。据《图解服装史》一书介绍，俄罗斯莫斯科东北约209公里处的一个旧石器时代墓葬中，曾发现包括猛犸象牙磨制成的手镯和饰环在内的装饰品。<sup>⑤</sup>

① 汪济英、牟永抗：《关于吴兴钱山漾遗址的发掘》，《考古》1980年第4期。

② 参见李济：《西阴村史前的遗存》，《李济文集》（卷2），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第164页。

③ 唐云明：《河北正定南杨庄发掘一处重要仰韶文化遗址——为研究我国原始瓷器、育蚕织绸的起源问题提供了实物资料》，《史前研究》1985年第3期。

④ 郭鄂：《从河北正定南杨庄出土的陶蚕蛹试论我国家蚕的起源问题》，《农业考古》1987年第1期。

⑤ 参见华梅著：《人类服饰文化学》，天津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11页。

考古学和民俗学研究表明，在纺织品未出现之前，远古人类就已经开始使用佩饰。当然，还有一种可能性，这就是相对于兽皮、植物纤维，原始人的佩饰多由骨骼、牙齿、玉石等材料制成，不会被碳化或腐蚀，故能保存至今。通过观察史前壁画、陶器、雕刻上保留的人物形象可知，原始人有佩戴装饰品的习惯。另外，通过考察现存的原始部落也可以发现，他们也都保留着佩饰传统，非洲土著部落成员，即使全身裸露，在佩饰方面也绝对不马虎。

在法国发现距今约1万年的旧石器时代晚期的克鲁玛努人遗址，可以看出其具有高度发达的神灵观念。他们将尸体染色，并随葬垂饰、颈饰，对优美的线条和对称的图形或鲜艳的色彩有某种特殊的爱好。他们在身上着色、纹身和佩戴饰物的事实证明了这一点。狼和熊的牙齿保留了尖利的形状，穿孔做成颈链。<sup>①</sup>距今约28000年的山西寺峪遗址中，曾发现穿孔石墨项坠残件。在内蒙古扎赉诺尔曾发现过数件穿孔角、骨质饰物。<sup>②</sup>北京山顶洞人遗址中也曾发现穿孔的贝壳饰物[见图1-1(a)]。

现代人佩戴各种装饰品，绝大多数是纯粹出于审美的动机。同时，现代人对于佩饰的看法，多数认为装饰品是女子的专属，是增加女性魅力的重要道具。此外，装饰品还是财富的象征。凡勃仑认为女子作为代理消费者，其衣装服饰除了能够证明其雄厚的支付能力外，更是“金钱文化的体现”。<sup>③</sup>然而，佩饰最初的目的却非单纯的装饰，英国人类学家泰勒(Edward B. Tylor)

① 郑巨欣著：《世界服装史》，浙江摄影出版社，2000年，第17页。

② 郑隆：《内蒙古扎赉诺尔古墓群调查记》，《文物》1961年第9期。

③ (英)凡勃仑著，蔡受百译：《有闲阶级论：关于制度的经济研究》，商务印书馆，1964年，第132页。

的“万物有灵论”、弗雷泽(James Frazer)的“巫术论”以及法国人类学家列维-布留尔(Lévy-Bruhl, Lucien)的“互渗论”等重要论点的提出,给人们的研究提供了精辟的指引,也为后来者研究探讨装饰品的起源提供了重要线索和理论依据。

目前,学术界较为统一的观点认为装饰品的起源主要出于实用的动机。人类诞生之初,满怀复杂的心情去认识神秘的自然界,相信万物有灵,认为自然界中的万事万物都同自身一样拥有生命和灵魂,而整个世界都是由一种神秘莫测的力量支配。“原始人的生活和行动在这样一些存在物和客体中间,他们除了具有我们也承认的那些属性外,还拥有神秘的能力。”<sup>①</sup>原始巫术就是在这样的心理认知下发生的。至于装饰品,则是带有强烈巫术力量的物件,是保护佩戴者的神秘符咒。原始人认为通过佩戴各种装饰品,就能获得神秘的力量并受到神灵的保护。

将装饰品与神秘力量关联,并非是原始人可笑的臆想、原始的思维和没有逻辑的判断。任何人只要和原始部落在一起生活,分享他们的欢乐,分担他们的苦难,只要不把他们单纯地看做像显微镜下的细胞一样,即是人们研究的对象,而视其为有感情、有思想的人,他就会认识到,根本不存在什么“原始的大脑”、什么“不可思议的”或“没有逻辑的”思维方式,他就会承认,在“原始”社会中,所有的人都和我们当今社会中的男女老少一样,他们有着与我们同样的思想感情和行为。<sup>②</sup>原始人敬畏巫术和神秘力量,源自神秘莫测的自然界的不可知。

<sup>①</sup> (法)路先·列维-布留尔著,丁由译:《原始思维》,商务印书馆,1981年,第58页。

<sup>②</sup> (美)弗朗兹·博厄斯著,金辉译:《原始艺术》,上海文艺出版社,1989年,第2页。

即使在现代社会,无论现代科学的教养怎样受人钦佩,都无法保证人们不受感情冲动的诱惑,正如受过科学教育的人有时也会把最荒谬的言语视为神圣的真理。所以,人们为了客观的利益所作的祈祷和原始人想要与无法征服的自然现象抗衡,其性质是一样的。原始人对充满了鬼、神灵和幻象的宇宙的信仰,在文明国家里也不是彻底绝迹。正如英国社会人类学家马林诺夫斯基(Malinowski)所说,凡是在希望和恐惧并存的地方,就看得巫术。现代社会,当人们绝望无助时,也会产生强烈的感情冲动,将科技文明的成果弃之不顾,代之以与原始思想极为相似的东西。

佩饰是原始巫术意识的反映,带有象征性,在追求形式的背后,有更为深刻的精神内涵。当原始人用兽牙做装饰物,兽牙颗数的多少就可以表示他捕获的猎物的多少,俄国艺术理论家普列汉诺夫曾在《论艺术(没有地址的信)》一书中解释道:猎人最初打死的飞鸟,正如打死其他野禽一样,是为了吃它们的肉。被打死的动物的许多部分是不能吃的——鸟的羽毛、野兽的皮肤、脊骨、牙齿和脚爪等等——是不能吃的,或是不能用来满足其他需要的,但是这些部分可以作为他的力量、勇气或灵巧的证明和标记。因此,他开始以兽皮遮掩自己的身体,把兽角加在自己的头上,把兽爪和兽牙挂在自己的脖颈上,甚至把羽毛插入自己的嘴唇、耳朵或鼻中隔。在插入羽毛的时候,除了想夸耀自己的勇武之外,一定还另有一个“因素”发生作用,那就是想表现自己有忍受肉体痛苦的能力。<sup>①</sup>捷克出土的距今约10万年前的尼安

<sup>①</sup> (俄)普列汉诺夫著,曹葆华译:《论艺术(没有地址的信)》,生活·读书·新知三联出版社,1964年,第117页。

德特人制作的项饰,以猛犸象牙、蜗牛壳、狼、狐狸牙齿等制成<sup>①</sup>[见图 1-1(b)、(c)、(d)]。这些配饰,不但能反映出史前时代的古生物种类,从某种程度上来说也反映出史前人类狩猎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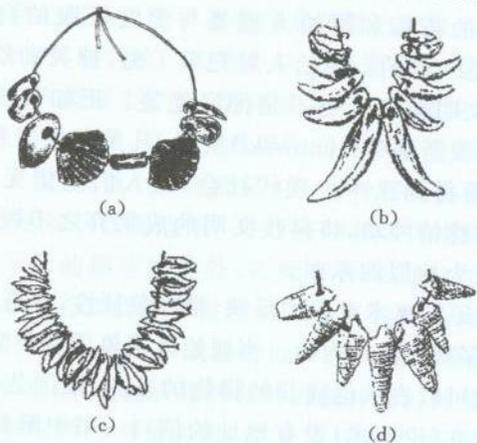


图 1-1

(a) 北京山顶洞遗址出土项饰(采自华梅著:《人类服饰文化学》,天津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11页)

(b)、(c)、(d) 捷克出土尼安德特人项饰(采自张乃仁、杨霭琪著译:《外国服装艺术史》,人民美术出版社,1992年,第4页)

佩饰这种原始时代的遗存,被当做习俗或象征物代代相传,转变为现代人佩戴各种装饰品的习惯,历经时间的洗礼,其中一部分发生了性质的变化。同时,人们对装饰品的需求也由原来的实用功能、巫咒象征,转变为强调装饰性的方向发展。

<sup>①</sup> 张乃仁、杨霭琪著译:《外国服装艺术史》,人民美术出版社,1992年,第4页。

## 第二节 服饰起源的动机

关于服饰的起源,古今中外的学者均有各自不同的见解,尤其是20世纪初西方学者深入偏远地区的原始部落中考察,运用人类学、考古学、民俗学等科学方法,探索服饰起源问题,归纳出颇有启发的结论。综合归纳诸家,服饰起源主要有以下三种观点:防御说、装饰说和遮羞说。

## 一、防御说

人类面对复杂多变的自然界,不但要防御恶劣气候的侵袭、毒虫猛兽的攻击,同时也要防御来自同类的威胁。为了应对以上这些严峻的客观条件,先民创造了服饰将自己包裹保护起来,所以服饰的动机是人类对自身采取的一种保护性措施,是生物趋利避害的本能反应。

服装史学家弗朗索瓦·布歇(Francois Boucher)曾说:“希腊人认为服装的出现是由于生理需要的缘故,即因气候、风土不同而对身体采取的一种保护措施。”<sup>①</sup>民国学者许地山先生在《近三百年来的中国女装》序言中也说:“穿衣服的动机有三:一为护体,二为遮羞,三为装饰。”<sup>②</sup>将服饰护体的功能置于首位。东汉刘熙《释名·释衣服》曰:“衣,依也,人所依以避寒暑也。”<sup>③</sup>严酷的自然环境是促使人类祖先穿衣蔽体的主要原因。一般说来,居住在寒冷地区的人,其服饰发展要比居住在温暖地区的人

<sup>①</sup> 转引自郑巨欣著:《世界服装史》,浙江摄影出版社,2000年,第15页。

<sup>②</sup> 许地山著:《近三百年来的中国女装》序言,见李宽双等编:《人生四事》,湖南出版社,1996年,第31页。

<sup>③</sup> (汉)刘熙撰、(清)王先谦撰集:《释名疏证补》卷五《释衣服》,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第245页。

完善得多。美国服装史专家玛里琳·霍恩(Marilyn Horn)认为最早的衣物也许是从抵御严寒的需要中发展而来的。<sup>①</sup>寒冷的气候使服装成为生存的必需品,生活在北极的爱斯基摩人将全身上下包裹严密,以抵御外界的酷寒,而赤道附近的非洲居民则完全相反,许多土著部落甚至完全没有衣服的概念。

当然,反对服饰起源防御说的人也列举反例,并总结出两点证明防御说的不合理性。首先,原始人和动物一样,全身长毛,大自然本身就提供了防护的必要条件和手段。其次,考古发现证明,人类最早的发源地是在炎热的赤道地区,无需御寒衣物。<sup>②</sup>罗伯特·路威在《文明与野蛮》一书中也曾介绍生活在澳大利亚的土著居民,即使温度在零度以下,也不去用随处可见的袋鼠皮毛御寒。达尔文(Darwin)在火地土著部落进行研究时发现,即使提供给当地土人御寒物,他们宁可继续挨冻,也不愿使用。这些事例被当做反例提出,似乎可以推翻“需要产生发明”的论断。

服饰防御说的维护者接着回击。K. 邓拉普(K. Dunlap)认为,人类衣着的最初动机的确是为了进行防护,但是御寒却不是原始动机,尤其是生活在热带地区的人们,无需考虑严寒的问题,但是保护肌体不被昆虫叮咬却是最现实的问题,也是着装的主要原因。<sup>③</sup>从实用的角度考察服饰的起源,服饰与人类生存息息相关,为人类提供了最基本的防护,这也是衣食住行中,“衣”

<sup>①</sup> (美)玛里琳·霍恩著,乐竞泓、杨治良等译:《服饰:人的第二皮肤》,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17页。

<sup>②</sup> (美)伊丽莎白·赫洛克著,孔凡军、黄四清、王志明译:《服饰心理学——兼析赶时髦及其动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12页。

<sup>③</sup> (美)伊丽莎白·赫洛克著,孔凡军、黄四清、王志明译:《服饰心理学——兼析赶时髦及其动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13页。

位列首位的重要原因。

## 二、装饰说

美国人类学家罗伯特·路威曾说:“倘若衣服之起源不因羞耻,也不因实用,可能的动机还有一个——爱美的欲望……西伯利亚人皮外套上的绣花,夏威夷人的奇异的鸟羽氅,它们的主要目的,甚至可以说是唯一的目的,都是审美的快乐。”<sup>①</sup>直接将服饰的起源归结为人类审美的结果。

### 1. 本能驱使

服饰源自人类对美的追求的观点是建立在人类具有审美本能基础上的论断。审美是作为高等生物的人具有的能力,即使在蒙昧时期,初民便已经具有了朦胧的审美意识,并积极地去探索实践,这一点人类学家已经通过各种事例充分证明,兹不细述。

亚里士多德(Aristotelēs)曾说过,人类具有象征和模仿的本能,这是促使艺术生发的前提条件。尽管现代已经少有人用模仿论来解释艺术起源,但是却不能不承认,人类的服饰文化中蕴涵了太多的象征意义。服饰是人类创造的极具装饰和象征意义的艺术品,正如赫伯特·斯宾塞(Herbert Spencer)的评价:服饰最初只是一个象征性的东西,穿着者试图通过它引起人们的赞誉。<sup>②</sup>显而易见,服饰带有强烈的装饰目的,而装饰的目的,实际上也是一种自我的彰显——这也正是服装所具有的重要价值之一。伊丽莎白·赫洛克亦认为:服装的一个很重要的价值

<sup>①</sup> (美)罗伯特·路威著,吕叔湘译:《文明与野蛮》,生活·读书·新知三联出版社,1992年,第91页。

<sup>②</sup> 参见(美)伊丽莎白·赫洛克著,孔凡军、黄四清、王志明译:《服饰心理学——兼论赶时髦及其动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21页。

就是能使人们宣扬自我,在某种意义上能够获得他人的注意和赞赏。人们希望得到称赞的欲望并没有因为人类越来越开化而消失。<sup>①</sup>经过漫长的发展,服饰在装饰和表现方面越来越受到关注,追求美感似乎已经成为高于一切的目标。

## 2. 原始艺术

服饰起源的装饰说必然涉及原始艺术的起源。人类学中“艺术”的概念,包含两个特点:其一,是超脱实用的或功利价值至上的;其二,是能给人感官上的刺激。人类很早便有艺术创作的冲动,并直接地参与其中。考古资料证明,随着晚期智人的出现,亦出现了精致的打制石器、雕像、浮雕和洞穴壁画,欧洲北部的尼安德特人,其艺术表达的形式大约在5万年前就充分发展了,并成为现存的或历史上曾存在的民族所共有的特征。<sup>②</sup>

在原始人的艺术中存在两种因素:一种是单纯的形式因素,只靠形式给人以艺术的享受;另一种是形式本身具有某种含义,在这种情况下,含义就赋予艺术品更高的价值。世界上众多民族的艺术品,从表面上看是单纯的形式装饰,而实际上却同某些含义相连,并且能够被受众所理解。<sup>③</sup>只有当某种装饰品的解释及其所代表的含义在人们的头脑里稳定地形成以后,这些情况才能够成为普遍的现象,而这些现象绝不是处处存在的。

原始人美化自己的行为,其重要性甚至超过了御寒遮体的服装。原始人的装饰似乎并不是为了体面,或是作为一种防护

<sup>①</sup> (美)伊丽莎白·赫洛克著,孔凡军、黄四清、王志明译:《服饰心理学——兼论赶时髦及其动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21页。

<sup>②</sup> (美)拉尔斐·比尔斯等著,骆继光、秦文山译:《文化人类学》,河北教育出版社,1993年,第479~480页。

<sup>③</sup> 参见弗朗兹·博厄斯著,金辉译:《原始艺术》,上海文艺出版社,1989年,第80页。

物品,而只是单纯为了炫耀的目的,即装饰的目的。原始人很早就知道用红土或浆果汁来涂抹身体,当文化发展到原来越高的阶段时,他们的装饰也就越来越精美和具有艺术性。<sup>①</sup>

## 3. 矛盾

爱美之心人皆有之,如上文所述,审美是人类作为高等生物的本能。但是人们在追求美的同时,常常会陷入矛盾之中——人类给自身的装饰,往往伴随着肉体上的痛楚。比如纹身和穿耳。罗伯特·路威曾说:“赤身露体的野蛮人在身上刺花纹,在嘴唇和耳朵上穿孔塞鼻子,在脖颈上、臂膊上、脚骨上套些铜环,弄得累赘不堪。干什么?要漂亮啊。”<sup>②</sup>忍受切肤之痛的代价使爱美之心得到了满足,这是人类的任性,不过却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事实。

装饰品分为两种,德国艺术史学者格罗塞(Geosse)曾说:“原始装饰,一半是固定的,一半是活动的。”<sup>③</sup>大多数装饰品都是直接佩戴在身体上的,不会对身体造成伤害,这些属于“活动的”装饰品。但也有一些却毁伤身体,比如耳饰,这则是“固定的”装饰品。世界各地几乎都有穿耳的习俗,且不限性别、年龄及时代。无论在非洲原始部落,还是现代都市,穿耳早已司空见惯。暂且不论穿耳的目的,单就穿耳本身来说,这是一种毁伤肉体的行为。

穿耳在原始社会中就普遍存在,新石器时代的遗址中经常发现玉石耳珥,这应该算是最早的耳饰了。我国也不例外,穿耳

<sup>①</sup> (美)伊丽莎白·赫洛克著,孔凡军、黄四清、王志明译:《服饰心理学——兼论赶时髦及其动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23页。

<sup>②</sup> (美)罗伯特·路威著,吕叔湘译:《文明与野蛮》,生活·读书·新知三联出版社,1992年,第185页。

<sup>③</sup> (德)格罗塞著,蔡慕晖译:《艺术的起源》,商务印书馆,1987年,第43页。

之俗由来已久。《庄子·德充符》曰：“为天子之诸御，不爪翦、不穿耳。”王先谦注曰：“御女不加修饰，使其质全。”<sup>①</sup>这从侧面反映出先秦时代中原地区的女子确实有穿耳者。郭沫若先生认为：“女子穿耳之习，必在周室衰微之后始重见于世。”<sup>②</sup>实际上，考古资料表明，穿耳的历史要更早。1972年在陕西临潼姜寨新石器时代遗址中发现的少女遗骸，在其双耳部位，各有一枚玉耳坠。<sup>③</sup>甘肃秦安寺嘴新石器时代遗址出土的人首形器口陶器，在人首的双耳耳垂部位明显可见穿耳的痕迹。北京平谷独乐河商墓出土的金耳环，一端作扁圆形的喇叭口，另一端呈钩环状<sup>④</sup> [见图 1-2(a)]。类似的耳饰在北京房山琉璃河商墓中也曾发现，可见穿耳行为早就存在。

然而，“穿耳附珠”在我国的情况就变得很复杂，似乎构成了一种矛盾。

首先，中原汉人的传统观念一般认为穿耳附珠是蛮俗，汉刘熙《释名·释首饰》曰：“穿耳施珠曰瑯，此本出于蛮夷所为也。蛮夷妇女轻淫好走，故以此瑯锤之也，今中国人效之耳。”<sup>⑤</sup>唐徐坚等编《初学记》卷二十七《宝器部》曰：“瑯琬，夷蛮系耳玉

也。”<sup>①</sup>瑯、琬同属耳瑯，被认为是蛮女耳饰。唐人张籍《蛮中》诗曰：“玉环穿耳谁家女，自抱琵琶迎海神。”<sup>②</sup>古人认为蛮夷穿耳，汉人虽有穿耳者，乃是习自蛮夷。这种论断虽有一定影响，然而利用考古发掘的资料与之对比，显然是有失偏颇的。穿耳是人类早期共有的行为，夷狄为之，华夏亦为之。在内蒙古鄂尔多斯市桃红巴拉、内蒙古昭乌达盟宁城县南山根等地的匈奴墓葬中，都有约为春秋战国时期或是更早的金质耳环出土<sup>③</sup> [见图 1-2(c)]。1979年内蒙自治区准格尔旗西沟畔(M2)匈奴墓出土战国时代金耳坠，长 5 厘米<sup>④</sup> [见图 1-2(d)]。而与匈奴精巧的耳饰相比，中原地区则较为简单。以洛阳烧沟汉墓曾发现为数众多的汉代耳瑯为例，汉代耳瑯多为琉璃制成，一般呈腰鼓形，一端较粗，且常突起呈半球状 [见图 1-2(b)]。佩戴时以细端塞入耳垂的穿孔中。此外，今朝鲜的古乐浪地区出土东汉时期耳瑯，其下还另垂有耳坠。<sup>⑤</sup>《陌上桑》诗曰：（秦罗敷）“头上倭堕髻，耳中明月珠。”<sup>⑥</sup>所谓明月珠，应该就是指耳瑯，可见汉人女子确实有穿耳之习。

① (战国)庄周著，(清)王先谦撰集：《庄子集解》卷二《德充符》，上海书店出版社，1992年，第35页。

② 郭沫若著：《释“亢黄”》，见《郭沫若全集》第6卷《考古卷》，科学出版社，2002年，第515~516页。

③ 西安半坡博物馆、临潼县文化馆：《1972年春临潼姜寨遗址发掘简报》，《考古》1973年第3期。

④ 北京市文物管理处：《北京市平谷县发现的商代墓葬》，《文物》1977年第11期。

⑤ (汉)刘熙撰，(清)王先谦撰集：《释名疏证补》卷四《释首饰》，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第242页。

① (唐)徐坚等著：《初学记》卷二十七《宝器部》，中华书局，2004年，第651页。

② (唐)张籍著，李冬生注：《张籍集注》之《五言绝句》，黄山书社，1988年，第284页。

③ 田光金：《桃红巴拉匈奴墓》，《考古学报》1976年第1期。辽宁省昭乌达盟文物工作站、中国社科院考古所：《宁城县南山根的石椁墓》，《考古学报》1973年第2期。

④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文物工作站、内蒙古文物工作队：《西沟畔匈奴墓》，《文物》1980年第7期。

⑤ 参见孙机著：《汉代物质文化资料图说》，文物出版社出版，1991年，第244~246页。

⑥ (宋)郭茂倩辑：《乐府诗集》卷二十七《陌上桑》，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第258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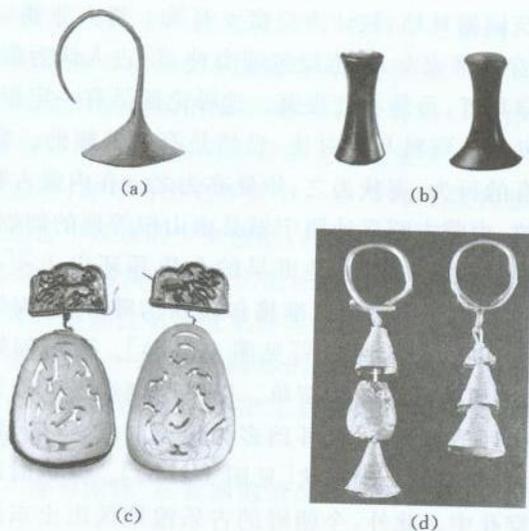


图 1-2

(a) 北京平谷独乐河商墓出土耳饰(采自中国美术全集编辑委员会编:《中国美术全集》十《金银玻璃珐琅器》,文物出版社1997年,第2页)

(b) 河南洛阳烧沟汉墓出土耳珥(采自中国美术全集编辑委员会编:《中国美术全集》十《金银玻璃珐琅器》,文物出版社1997年,第114页)

(c)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桃红巴拉匈奴墓出土耳饰(现藏内蒙古博物馆)

(d) 内蒙古准格尔旗西沟畔匈奴墓出土耳饰(采自中国美术全集编辑委员会编:《中国美术全集》十《金银玻璃珐琅器》,文物出版社1997年,第7页)

其次,传统的儒家“孝”的观念,要求人们珍视身体发肤,故原则上禁止穿耳。《孝经·开宗明义》曰:“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孝之始也。”<sup>①</sup>穿耳附珠,显然是要毁伤肌肤的,此举

<sup>①</sup> (宋)邢昺注疏:《孝经注疏》卷一《开宗明义章》,中华书局影印版,1936年,第43页。

与儒家提倡的“孝”构成了矛盾。穿耳被认为是蛮俗,其毁伤肉体的行为也是与儒家孝道思想相悖,理论上必然会遭到正统卫道士的驳斥。尽管如此,穿耳附珠在中原地区却很流行,而正统思想对此则是默认的态度,甚至有人为此进行辩护,《三国志·吴志·诸葛恪传》裴松之注引《诸葛恪别传》曰:“母之于女,恩爱至矣,穿耳附珠,何伤于仁。”<sup>①</sup>可见,在时人看来,穿耳附珠并不对礼法产生危害,因此是完全可以接受的行为。

中原正统观念还认为穿耳是贱业者所为,明人田艺蘅《留青日札》卷二十曰:“女子穿耳,带以耳环,自古有之,乃贱者之事。《庄子》曰:‘天子之侍御不穿耳。’杜子美诗:‘玉环穿耳谁家女。’后遂为女子普通耳饰矣。”<sup>②</sup>穿耳是否为贱者之事,此说虽有待考证,但中原女子直到宋代才普遍穿耳,却是值得考证的问题。

元人陶宗仪《南村辍耕录》卷十七“穿耳”条曰:“或者谓晋唐间人所画士女多不带耳环,以为古无穿耳者。然《庄子》曰:天子之侍御,不义揃,不穿耳。则穿耳自古亦有之矣。”<sup>③</sup>从传世的晋唐绘画看,如晋顾恺之《列女仁智图》、《洛神赋图》以及唐周昉《簪花仕女图》[见图 1-3(b)]、唐张萱《捣练图》[见图 1-3(c)],可以发现当时的贵族女子皆不见穿耳附珠。另外山西大同北魏司马金龙墓<sup>④</sup>中的朱漆彩绘屏风上的女子画像也不见穿耳痕迹[见图 1-3

<sup>①</sup> (晋)陈寿撰,(刘宋)裴松之注:《三国志》卷六十四《诸葛恪传》,中华书局,1982年,第1430页。

<sup>②</sup> (明)田艺蘅撰:《留青日札》卷二十,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本,1985年,第683页。

<sup>③</sup> (元)陶宗仪著:《南村辍耕录》卷十七《穿耳》,中华书局,1980年,第206~207页。

<sup>④</sup> 山西省大同市博物馆、山西省文物工作委员会:《山西大同石家寨北魏司马金龙墓》,《文物》1972年第3期。

(a)]。所以,虽然穿耳自古有之,但晋唐时代上层贵族女子似乎并不穿耳,故田艺蘅所言穿耳为贱者事,似乎是有一定道理的。

敦煌壁画所绘供养人像,从时代上看,早期壁画中的汉装打扮的供养人,鲜有佩戴耳环者,而到了晚唐才零星出现戴耳环者,时至五代、宋初,戴耳环者数量增多,反映出穿耳之习直至这时才开始在汉人女子中流行起来。宋代以降,中原汉女大多穿耳,上至皇后、下殆平民,无不穿耳附珠。故宫南薰殿旧藏宋钦宗皇后像,人物凤冠三博鬓,双耳垂珠串耳饰<sup>①</sup>[见图 1-3(d)]。明代皇后也穿耳饰环,定陵万历孝端、孝靖二后,均有耳环随葬,其中孝靖皇后有玉兔耳坠和镏金银环镶宝石耳坠<sup>②</sup>[见图 1-3(e)、(f)]。宋明是理学发达、礼教森严的社会,此时女子普遍穿耳,应该是与这样的社会背景密切相关,《释名·释首饰》曰:“蛮夷妇女轻淫好走,故以此珣锤之也,今中国人效之耳。”女子穿耳其装饰目的仅是其次,主要的目的应该是以此自我约束和自律吧。

佩饰单纯的装饰目的,似乎是一种累赘,甚至会带来肉体痛苦。即使不似穿耳附珠,直接佩戴在身体上的首饰也是一种负担。非洲桑塔尔部落的女子全套的服饰包括两个脚镯、十二个以上的手镯、一个项圈以及其他华丽的装饰品。这些造型庞大、数量众多的佩饰,大多由金属制成,总重量多达 35 磅,全副穿戴起来,绝对是沉重的负担。然而人们却乐此不疲,甚至唯恐不及。<sup>③</sup>大多数人更看重装饰品的审美价值,情愿忍受皮肉之苦,也要把自己装扮得珠光宝气。南非德兰上万省的恩德贝莱女

① 高山泽编:《中国历代帝后像》,有正书局,1926年,第61页。

②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定陵博物馆、北京市文物工作队编:《定陵》,文物出版社,1990年,第201页。

③ (美)伊丽莎白·赫洛克著,孔凡军、黄四清、王志明译:《服饰心理学——兼析赶时髦及其动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26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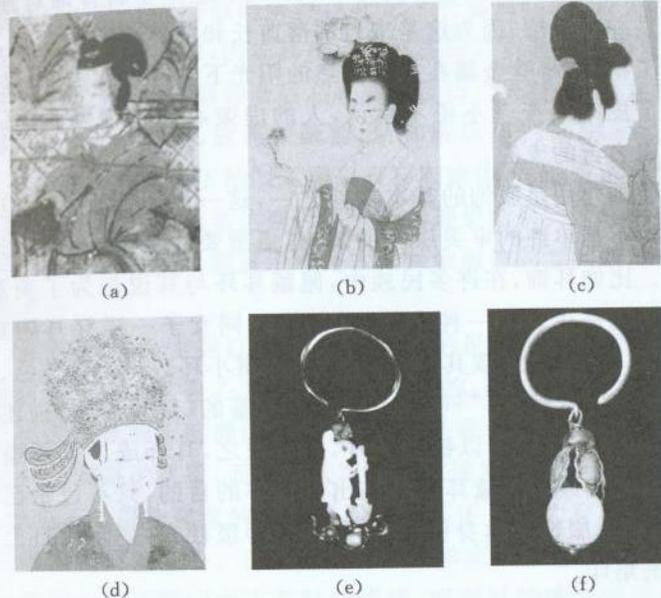


图 1-3

(a) 山西大同北魏司马金龙墓出土漆屏风上的楚樊姬像(采自中国美术全集编辑委员会编:《中国美术全集》—《原始社会到南北朝绘画》,文物出版社 1993年,第159页)

(b) 唐·周昉《簪花仕女图》中的仕女形象(采自刘人岛主编:《中国传世人物名画全集》,中国戏剧出版社 2001年,第37、35页)

(c) 唐·张萱《捣练图》中的女子形象(采自刘人岛主编:《中国传世人物名画全集》,中国戏剧出版社 2001年,第37、35页)

(d) 故宫南薰殿旧藏宋钦宗皇后像(采自高山泽编:《中国历代帝后像》,有正书局 1926年,第61页)

(e)、(f) 明定陵孝靖皇后耳饰(均采自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定陵博物馆、北京市文物工作队编:《定陵》,文物出版社 1990年,第65页)

子,用黄铜和青铜制成项链、臂镯和脚镯。这些金属首饰对她们而言是一种荣耀,因为这是来自部落酋长和权势人物的馈赠,加之做工精美,尽管金属在热带炙热的阳光下会变得灼人,但荣耀抵消了皮肉之苦。<sup>①</sup>不得不承认,人的虚荣心向来强烈,成为忍受皮肉之苦的支柱。

装饰作用是服饰的基本功能之一,这一点不能否认。但服饰绝对不是单纯的审美层次的装饰,更重要的是服饰能够彰显身份。比如耳饰,在许多民族中,佩戴耳环与其说是为了美观,倒不如说是在表明一种身份,所以男子同女子一样穿耳附珠。《南史·林邑国传》载其国俗男女“穿耳贯小环。……自林邑、扶南以南诸国皆然也。”<sup>②</sup>明代万历年间编纂的《贵州通志》描述苗族男子装束:未娶者以银环饰耳,婚则脱之,耳环成了男子婚否的标志。瑶族男子戴耳环也是出于同样的目的,只不过是已婚的标志。<sup>③</sup>服饰表示身份等级,尤其在等级社会,更多的打上了身份的烙印。

### 三、遮羞说

西方学者探讨人类服饰起源问题的一种较为流行的观点,认为人类具有一种天生的害羞本能,人们之所以穿衣服就是由这种羞怯的心理决定的,这样的观点源于《圣经》中的解释。舒尔茨(Schurtz)在《衣裳哲学》一书中说:“羞耻观念普遍存在……衣服的起源,除了羞耻感外,不能找出其他理由。”<sup>④</sup>中国

<sup>①</sup> 参见孟燕著:《耳环·项链·戒指——五光十色的首饰习俗》,四川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76页。

<sup>②</sup> (唐)李延寿撰:《南史》卷七十八《林邑国传》,中华书局,1975年,第194页。

<sup>③</sup> 张道一、保彬编:《古代首饰》,江苏省轻工业局,1974年,第97页。

<sup>④</sup> 转引自(德)格罗塞著,蔡慕晖译:《艺术的起源》,商务印书馆,1987年,第70页。

对服饰的起源也有类似的解释,《礼记·礼运》曰:“昔者先王未有宫室……未有丝麻,因衣其皮。”郑玄注曰:“古者田渔而食,因衣其皮。先知蔽前,后知蔽后。”孔颖达疏曰:“人情而论,在前为形体之蔽,宜所先蔽,故先知蔽前,后知蔽后。”<sup>①</sup>《尚书·益稷》载“圣人垂衣裳而天下治”,人类只有穿衣遮体,才能规范行为举止、树立伦理道德,从而达到天下大治的理想结果。这样的论断显然不甚合理,然而,遮羞说却是古人探索服饰起源问题的重要观点之一。

遮羞说,实际上是以今度古,以后人的伦理观念去理解原始人的思维状态。羞耻心并不是人类天生的,而是后天学习的结果。倘若承认服饰起源的遮羞说,无疑是承认原始人的思想已经达到了较高的水平,而这与人类理性思维发展的历程不符,所以,遮羞不是服饰起源的真正原因,相反,正是因为穿衣习惯才提高了人类的羞耻心。正如德国艺术史学家格罗塞所言:“遮羞的衣服的起源不能归之于羞耻的感悟,而羞耻的感悟的起源倒可以说是穿衣服的这个习惯的结果。……在文明较高的级层中,衣服已变为男女两性最不可缺少的部分时,人体的显露就成为不稀奇的事。”<sup>②</sup>

关于服饰起源的论点,都有各自的根据,并有其推理的合理性。也曾在一定时期内为人所关注。对于服饰起源的探讨,除以上三种观点外,还有气候适应说、象征说等,不一而足。然而,人类的历史久远,即使是通过考古发掘和文献的记载,还原原始人生活的场景和心态也是很有难度的。况且,任何有关服饰起

<sup>①</sup> (汉)郑玄注,(唐)孔颖达疏:《礼记注疏》卷二十一《礼运》,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第416页。

<sup>②</sup> (德)格罗塞著,蔡慕晖译:《艺术的起源》,商务印书馆,1987年,第72页。

源说,都不可能是唯一的,但有些起源说可能具有更重要的意义。宋兆麟先生《中国原始社会史》一书中言:“服装的起源,其根本的原因是出于实用。”<sup>①</sup>防御、遮羞和装饰,归纳而言,就是为了达到某种目的,为了实用。

汉刘向《说苑》卷二十《反质》载墨子之言:“故食必常饱,然后求美;衣必常暖,然后求丽;居必常安,然后求乐。为可常,行可久,先质而后文,此圣人之务。”<sup>②</sup>马克思亦曾说过:“没有需要,就没有生产。”<sup>③</sup>当基本的生活需要满足后,人们才产生向更高层次的需要。根据马斯洛需要理论(Maslow's hierarchy of needs)的观点,人类心理上的需要从低等的到高等的需要依次为:生理的需要、安全的需要、情感和归属的需要(或称为“爱的需要”)、尊重的需要和自我实现的需要(也称作“个人特质的需要”)。<sup>④</sup>衣食温饱是人类最低层次的需要,只有当其得到基本满足后,人才有能力和条件去追求更高层次的需要。

无论服饰的产生是否出于防御、遮羞或装饰的目的,也无论是否出于其他千奇百怪的目的,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服饰的发明和使用,满足了人类的基本需要,即满足了实用的目的。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指出:“人们为了能够创造历史,必须能够生活。但是为了生活,首先就是需要衣、食、住以及其它东西。因此,第一个历史活动就是生产满足这些需要的

① 宋兆麟著:《中国原始社会史》,文物出版社,1983年,第345页。

② (汉)刘向撰,赵善治疏证:《说苑疏证》卷二十《反质》,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5年,第601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著,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742页。

④ (美)马斯洛著,许金声、程朝翔译:《动机与人格》,华夏出版社,1987年,第113页。

资料,即生产物质生活本身。”生存是根本,人类早期所有的行为都是为了生存,其他一切都是次要的陪衬。原始人的精神,审美意识也必须建立在生存得到保障的基础之上。艺术源于实用,审美是人类基本需要满足后逐渐发展起来的,“先实用后审美”才是审美发展的朴素规律。当生存受到威胁,生命垂于一线,所有的都是虚空。因此,服饰起源最主要的原因就是实用的目的。

装饰品是服饰的重要组成部分,现代观点认为,人类佩戴装饰品是出于虚荣、迷信和追求有形的财富,这三点被视为人类与生俱来的三大弱点。凡勃伦曾说:“服装是金钱文化的一种表现。”<sup>①</sup>装饰品恰好满足了人类的虚荣心和迷信行为,同时也满足了人类对于财富的追求和炫耀。装饰品带有指示性,与其说是为了装饰身体的各个部位,倒不如直接说是通过佩戴在身体某部位的装饰品而提示人们多加注意。装饰品还有显示财富的作用,装饰品质量的好坏、数量的多寡,直接显示出佩戴者的家境。这种说法是从人类的心理学角度得出的结论,不能不说涉及佩饰起源的和发展的两个重要阶段问题。

前辈学者探讨装饰品或佩饰的起源,认为装饰品最初源自实用目的。日本学者江上波夫从民族经济生活方式入手,探讨人类装饰品的起源。以游牧迁徙为生的骑马民族,其装饰品文化较为丰富发达。活跃于欧亚大陆的游牧系统的骑马民族,其中最强大且最典型的是西方的斯基泰民族,东方的匈奴、突厥、鲜卑和乌桓。其中斯基泰被认为是世界上最早的典型的骑马民族。公元前3~4世纪库尔·奥巴古坟中,斯基泰王的尸身上装

① (英)凡勃伦著,蔡受百译:《有闲阶级论:关于制度的经济研究》,商务印书馆,1964年,第132页。

饰着黄金颈饰、手镯,以及黄金人像。斯基泰所创造的骑马民族文化同农耕民族的文化,在性质和形式上皆有不同,他们有一套豪华的装身具(装饰品,ornaments),包括帽子、耳饰、颈饰、手镯和金带。这种喜好与骑马民族的欲求和需要密切相关,作为移动生活的必然结果,斯基泰人不可能创造大型和易于破坏的美术品。相反,小型的易于装运的美术品,比如武器和马具的装饰物和装身具中的金制工艺品却出现了。<sup>①</sup>

骑马民族对于装饰品是一种实用主义的态度。当斯基泰美术被创造出来的时候,可能它并非起源于这种动物花纹所含的宗教意识和象征性魅力。这种美术之所以风靡于斯基泰,也是顺应人们渴望把武器、马具、装身具装饰华丽的心理。而这种美术的实用性,恰反映了斯基泰实用主义的特点。金属工艺品中的动物花纹在骑马民族文化中装饰品的种类,典型的有金银或金铜制的耳环和带垂饰耳饰,带有蓝玻璃和小玉块的项圈,玛瑙、碧玉、琥珀等制成的管玉,带有多角玉和小玉石、垂有半月形玉的垂颈饰,以及金、银、铜的手镯、戒指,等等。

自古以来装饰品文化发达的地区不外乎中近东、中亚、欧洲等地,这些地区大多以游牧生活为主,当游牧迁移时,他们有必要随身携带贵重物品同行。即使现在,印度北部或中亚地区的人们之所以一直带着银制的手镯,也是由于这个缘故。以贵重金属、宝石制作而成的“装身具”既是财富的象征,同时又携带方便,适合游牧迁徙,体现出了装饰品实用性的特点。故装饰品诞生之初,先是作为实用的物品存在的。

装饰品同时也是原始巫术的体现,是具有巫咒保护性质的

<sup>①</sup> 参见(日)江上波夫著,张承志译:《骑马民族国家》,光明日报出版社,1988年,第21页。

护身符。江上波夫说道:“大陆骑马民族酷爱装饰品的习惯,比如喜爱金银、美石、玻璃等质料华丽的装饰品等。从弥生时代到古坟时代前期,那些巫咒意义十足的贝制或石制的手镯和玉环,在古坟时代后期变成单纯的和实用的装饰品,乃是一个值得注意的变化。”<sup>①</sup>日本福冈县冲之岛祭祀遗址出土的金戒指等,就是包含巫咒的法器。

装饰品显然不是单纯为了实现装饰和审美目的的创造,而是早期人类进行自我保护和防御的发明,是原始巫术的体现。人们长期生活在“神秘主义与仪式主义”的世界中<sup>②</sup>,服饰作为一种符号系统,它又是世俗化的宗教礼仪,是连接鬼神与人间的媒介。<sup>③</sup>这在装饰品上体现得尤为突出。原始人创造史前艺术时并非纯粹出于一种追求美的形式问题。佩饰的出现,以及其与服装成因的关系来看,原始人是需要精神生活的,但他们创造服饰绝对不只是为了实用。服饰的产生源于人们的精神需求,但又不是完全为了美,其背后有着更深刻的精神内涵,即利于生存、繁衍,含有原始巫术意识。装饰品所包含的深刻内涵,早已被学者关注,它不仅仅是为了炫耀,而是带有浓厚的巫术意味。英国人类学家泰勒提出的“万物有灵论”、弗雷泽的“巫术论”以及法国人类学家列维-布留尔的“互渗论”等,可以作为原始人装饰品巫咒性的理论基础。原始人类将自然界看成是同人类自身一样的,是具有思想、生命和灵魂的对象。人对自然物的这种

<sup>①</sup> (日)江上波夫著,张承志译:《骑马民族国家》,光明日报出版社,1988年,第181页。

<sup>②</sup> (英)马林诺夫斯基著,李安宅译:《巫术·科学·宗教与神话》,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6年,第8页。

<sup>③</sup> 参见杨荫国著:《符号与象征——中国少数民族服饰文化》,北京出版社,2000年,第247页。